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

中妇幼便函〔2021〕330号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关于举办 第一期“妇幼保健员培训班”（陕西站）的通知

各级妇幼保健、母婴健康服务机构：

妇女儿童健康是全民健康的基石，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生育政策的调整，妇女儿童日益增长的健康服务需求对各级妇幼保健机构提出了新的挑战。为了规范妇幼保健员的专业能力建设与管理，经国家卫生健康委妇幼司授权，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和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人才中心”）共同进行妇幼保健员培训考核工作。为做好相关培训考核工作，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拟举办第一期“妇幼保健员培训班”。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中国妇幼保健协会

协办单位：陕西省妇幼保健与优生优育协会

西安市人民医院（第四医院）

承办单位：陕西西部卫健人才服务中心

二、培训时间及地点

（一）理论课程（线上授课）：初级 60 课时、中级 40 课时、高级 50 课时。

（二）实操课程（线下授课）：初级 5 天、中级 2 天、高级 2 天。

（三）培训时间：2021 年 10 月（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三、参会人员

在医疗卫生、妇幼保健或妇幼健康相关服务机构中从事妇幼保健及新生儿护理工作的人员。

四、培训主要内容

- (一) 职业道德
- (二) 儿童保健
- (三) 妇女保健
- (四) 传染病预防
- (五) 妇幼健康教育
- (六) 培训指导

五、考核与发证

(一) 报考条件

1. 普通受教育程度-初中毕业
2. 申报条件

---- 具备以下条件者，可申报初级妇幼保健员：

经本项目初级技能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中级妇幼保健员：

(1) 取得本项目初级合格证书后，从事本职业工作 2 年以上，经本项目中级技能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

(2) 取得经国家有关行政部门审核认定，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等及以上职业或专业学校毕业证书者。

----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高级妇幼保健员：

(1) 取得本项目中级合格证书后，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经本项目高级技能正规培训达到规定标准学时数。

(2) 取得经国家有关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或专业学校毕业证书者。

(二) 培训证书

培训结束后进行统一考试考核，考试拟定于 2021 年 11 月份举行（具体的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考核合格者颁发合格证书，证书加盖协会和人才中心双章。

六、其他事宜

（一）报名方式：

2021年10月1日前登录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会议报名系统（详见附件2）进行注册、报名、缴费。

（二）培训费：

初级课程 3980 元/人；

中级课程 3680 元/人；

高级课程 3680 元/人；

费用包含：会场费、资料费、培训费、考试服务费等

注：考核未合格补考者，需另行缴纳考试服务费 650 元/人。

汇款时请注明：第一期妇幼保健员培训+初级（中级、高级）+姓名+单位

（三）会议期间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四）会务联系人及电话：

苑福仁 13311319458 李加佳 17792006377

李 娟 15266122673

- 附件：1.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第一期“妇幼保健员培训班”日程
2.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会议报名系统使用说明
3. 疫情防控期间现场会议防控措施



附件 1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 第一期“妇幼保健员培训班”日程

日期	级别	培训内容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之间 具体时间由考务组 确定后另行通知	初级 妇幼保健员	项目综述与考核注意点	
		儿童保健	婴幼儿生长发育
			婴幼儿喂养
			婴幼儿护理
			早期启蒙
		妇女保健	孕期护理
			产褥期护理
		传染病预防	清洁消毒
			预防接种
		练习答疑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31 日之间 具体时间由考务组 确定后另行通知	中级 妇幼保健员	项目综述与考核注意点	
		儿童保健	婴幼儿喂养
			婴幼儿护理
			早期启蒙
		妇女保健	孕期护理
			分娩期护理
			产褥期护理
		妇幼健康教育	婴幼儿健康宣教
			妇女健康宣教
		传染病预防	清洁消毒
消毒隔离			
练习答疑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31 日之间 具体时间由考务组	高级 妇幼保健员	项目综述与考核注意点	
		儿童保健	婴幼儿喂养
			婴幼儿护理
			早期启蒙

确定后另行通知		妇女保健	孕期护理	
			产褥期护理	
		妇幼健康教育	婴幼儿卫生指导	
			妇女卫生指导	
		传染病预防 及管理	常见传染病护理	
			常见性传播疾病的预防	
		培训指导	基础知识	
			操作技能	
		练习答疑		

附件 2

中国妇幼保健协会会议报名系统使用说明

一、 使用微信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服务号”进入“会议广场”。



二、 填写报名信息：

1. 在会议列表中找到会议“第一期妇幼保健员培训班（陕西站）”点击进入“会议详情”页面；
2. 点击“我要报名”，进入“填写订单”页面；
3. 选择分会场：勾选分会场；
4. 选择参会人：在跳转的页面中勾选需要报名的人员信息，第一次使用本系统报名，需添加参会人信息（可添加多人）后再进行勾选（每次报名只能勾选一人）；
5. 选择发票抬头：在跳转的页面中勾选发票信息，第一次使用本系统报名，需添加发票信息后再进行勾选，然后点击“选择此发票抬头”；

说明：正确的发票信息，包括单位发票抬头和税号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正确税号为 15 或 18 位，部队医院或无税号的单位填写 15 个“0”。自费不需要开发票的参会人员抬头填写姓名，税号填写 15 个“0”）；

6. 支付注册费：核查报名信息填写是否有误，确认无误后点击“确认报名”并支付注册费。

三、 报名成功的订单存储位置：

1. 已支付会务费：【会议广场】→【个人中心】→【已支付会议】；
2. 未支付会务费：【会议广场】→【个人中心】→【待支付会议】。

四、 观看直播方式（非网络直播会议，请忽略）：

- 1、第一次需要微信登录，验证手机号，必须是报名填写的手机号。
- 2、报名成功后可以点击《跳转直播界面》，进入直播观看。
- 3、请于直播开始前到《直播回看》点击会议名称直播观看。

五、 本次会议将全程通过“中国妇幼保健协会服务号”进行会议事项通知，敬请关注。如有疑问或参会人员变更，请联系：会议服务热线 400-004-2599、苑福仁 13311319458（同微信）。

附件 3

疫情防控期间现场会议防控措施

一、 培训会场入场防控措施：

- 1、 为了配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进入会场前参会人员持健康码，会议室门口设置体温检测岗。
- 2、 签到前后注意洗手消毒，戴口罩参会。

二、 会议室内防控措施：

- 1、 开会前要先开窗通风 30 分钟，保持会议室空气的高度清洁，再关窗进入，会议间歇再通风 30 分钟。
- 2、 开会用到的纸和笔各自使用，不要共用。
- 3、 会议室内放置免洗消毒洗手液。
- 4、 人与人之间的距离保持在 1 米以上，尽量分散开。
- 5、 中央空调打开新风系统，并关掉回风。
- 6、 会议结束后，会场进行消毒，加强安全防护。